

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化发展促进中心
2025 年度预算

二〇二五年四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基本情况	1
一、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1
第二部分 2025 年预算表	2
收支总表	2
收入总表	3
支出总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9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0
第三部分 2025 年预算情况说明	11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3

第一部分 基本情况

一、单位职责

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化发展促进中心（以下简称“文促中心”）是中国社会科学院直属经费自理的事业单位。文促中心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围绕新时代哲学社会科学事业繁荣发展新要求，以服务加快构建中国特色哲学社会科学学科体系、学术体系、话语体系为根本目标，以体制机制改革创新为抓手，着力建设哲学社会科学和文化创新发展的国内外高端合作交流平台。文促中心主要职责：受中国社会科学院委托，参与有关文化发展战略政策研究；承担哲学社会科学成果转化、民族文化交流与传播体系建设、促进特色文化发展等方面具体工作；开展国内外文化交流与合作等。

二、机构设置

文促中心内设机构有：综合管理部、科研保障部、财务资产部、发展研究部、年鉴与院史工作部、成果推广与转化部、国际联络部、国际合作研究部、中国学信息传播部、国际交流服务部、企业管理部。

第二部分 2025 年预算表

公开表 1

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一、科学技术支出	3,155.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8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住房保障支出	112.28
四、事业收入	1,155.00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1,610.72		
六、其他收入	1.00		
本年收入合计	2,766.72	本年支出合计	3,379.7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613.00	结转下年	
上年结转			
收 入 总 计	3,379.72	支 出 总 计	3,379.72

公开表 2

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金额	其中：教育收费					
3,379. 72					1,155.00		1,610. 72			1.00	613.00

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155.61	1,151.51	932.00	60.00	1,012.10	
20606	社会科学	3,155.61	1,151.51	932.00	60.00	1,012.10	
2060602	社会科学研究	3135.61	1,131.51	932.00	60.00	1,012.10	
2060603	社科基金支出	20.00	2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83	111.8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1.83	111.8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2.60	82.6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23	29.2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2.28	112.2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2.28	112.2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3.79	83.79				
2210202	提租补贴	2.57	2.57				
2210203	购房补贴	25.92	25.92				
合 计		3,379.72	1,375.62	932.00	60.00	1,012.10	

公开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收 入 总 计		支 出 总 计	

注：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化发展促进中心无财政拨款收入，也无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4 年执行数		2025 年预算数				2025 年预算数比 2024 年执行数		2025 年预算数比 2024 年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资)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执行数	扣除中央 基建投资 后执行数	年初预算数			扣除中央 基建投资 后预算数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化发展促进中心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也无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5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注：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化发展促进中心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也无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化发展促进中心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无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化发展促进中心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无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注：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化发展促进中心无财政拨款预算收入，也无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5 年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总表的说明

（一）收入预算

- 1.事业收入 1,155 万元。
- 2.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1,610.72 万元。
- 3.其他收入 1 万元。
- 4.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613 万元。

（二）支出预算

- 1.科学技术支出 3,155.61 万元。
-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83 万元。
- 3.住房保障支出 112.28 万元。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2025 年初，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化发展促进中心收入总计 3,379.72 万元。其中，事业收入 1,155 万元，占 34.17%；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1,610.72 万元，占 47.66%；其他收入 1 万元，占 0.03%；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613 万元，占 18.14%。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2025 年初，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化发展促进中心支出总计 3,379.72 万元。其中，基础支出 1,375.62 万元，占 40.7%；项目支出 932 万元，占 27.58%；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1,012.1 万元，占 29.95%；

上缴上级支出 60 万元，占 1.77%。

四、关于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化发展促进中心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过紧日子和坚持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有关要求，切实采取措施，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2025 年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原因是根据中央文件精神，“从 2017 年起，教学科研人员因公临时出国开展学术交流合作经费实行区别管理，不再纳入中央部门‘三公’经费预算进行额度控制”。

五、其他事项说明

（一）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5 年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化发展促进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为 35.3 万元，均为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化发展促进中心无车辆、无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2025 年预算中无购置上述资产计划。

（三）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2025 年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化发展促进中心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根据绩效监控、绩效评价情况，优化有关项目支出预算安排，并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1.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横向课题、社科基金等。

2.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3.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4.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二）支出科目

1.科学技术支出（类）

（1）社会科学（款）：社会科学研究（项），反映除社科基金支出外的社会科学研究支出；社科基金支出（项），反映各级政府设立的社科基金支出。

（2）科技交流与合作（款）：国际交流与合作（项），指反映为提升国家科技水平与国外政府和国际组织开展合作研究、科技交流等方面的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反映用于在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

支出（款）：反映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3. 住房保障支出（类）

反映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主要涉及住房改革支出 1 个“款”级科目。住房改革支出包括三项：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和购房补贴（指无房和未达标住房补贴）。

4. 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5. 项目支出

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